

证券代码：000531
债券代码：112225
债券代码：11225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债券简称：14 恒运 01
债券简称：15 恒运债

公告编号：2018 - 061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示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3、会议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20日下午15:00至2018年11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 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16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16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止2018年11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与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任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钟英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简小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 披露情况：该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审议情况详见 2018 年 11 月 6 日公司公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 特别说明：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2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计投票提案	累积投票提案：采取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01	选举钟英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简小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董秘室办理登记, 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 本人亲自出席的, 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 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 2018年11月20日上午8:30-12:00, 下午13:00-16:30。

(三) 登记地点: 广东省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235号6—6M层(510730)。

(四)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 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 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 则本次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联系人: 廖铁强、王蓉

联系电话: 020-82068252

传 真：020-8206825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31；投票简称：恒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 年 11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21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